

其单位负责人
停后续招标投标
作日内抄送行
人对异议故意
客观、不公正
部门。

9.规范保
(保险)替代
收取投标保
代投标保证金
当投标人出现
在交易系统中

10.明确代
当明确约定代
久支付;约定
明确支付标准
的其他费用。
代理合同中约
的评审费用由

11.落实合
理,健全管理
订信息,并
程中对中标人
投标承诺是否

高评标效率。评标专家应当着
意评标报告内容,自之日起5个工
作日内对评标报告,发现评标
报告实质性内容或者调查处理不
当的招标人,应向其上级相关部

门招标投标活动中全面推行保
险,对重要项目招标人全面停
止使用投标保证金,用信用保
证金的方式替代,并规定及时退
还,不得扣留,不得挪用,招标人

应批。招标人与评标代理机构
的收费的代理费用应当由招标
人承担,应在招标文件中
列明,不得转嫁给投标人,除
合同约定之外,不得收取“委托
代理费”、“专家评审费”,评标专家

评标人应到项目现场,调查
项目,招标人应主动公开合同
内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
定期报告,内容可包括:
履约情况、变更情况、造价控制情况

等，评估核查工作完成后，及时总结成效，优化后续招标管理工作。

12.加强招标档案管理工作。招标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加强招标档案案管理，及时收集、整理招标投标交易和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各种文件资料，并采取有效措施确保档案的完整和安全，不得篡改、损毁、伪造档案或者擅自销毁招标档案。加快推进招标档案电子化、数字化，不得将应当归档而未按照规定进行归档，篡改、损毁、伪造、擅自销毁或者在依法开展的监督检查中不如实提供招标档案材料的行为。对存在上述行为的，监管部门责令改正。

附件：招标人诚信承诺书



附件

招标人诚信承诺书

招标投标行政监督部门（工程名称）的招标人，
我单位作为（工程名称）的招标人，现就有关事项郑重承诺如下：

一、我单位是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组织者、招标投标过程和结果负责者、招标投标结果的使用者，是招标投标活动的责任主体，对招标投标过程和结果负责，我单位将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在本项目招标投标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投标相关规定，遵照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依法规范开展招标投标活动，并书面合同。

二、具备招标投标所需的批复文件、设计文件等，发包初步方案中填写的发包内容、发包方式、合同估算价等均已对工程图纸、最高投标限价等进行论证，有效保障工程质量和安全。

三、我单位纪委监察和内部审计部门对本项目招标投标活动进行监督检查。确认、定标、投诉和举报处理等重点环节，严格按照审批、核准部门要求开展招标投标工作，不存在

四、依法履行招标投标法定范围、招标方式、招标组织形式及未招先建、肢解发包、违反法定程序发包定发包的行为。

五、在招标公告与招标范围均真实、准确、完整的前提下，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开展定标活动。在定标过程中出现的质疑和异议，及时作出针对性答复，必要时暂停招标投标活动。定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下接触投标人代表，不干预评标，不违规确定中标人。本工程启动招标后，在未取得施工许可证之前不进行施工。

六、依法处理招标投标过程中的投诉、质疑、异议，依法依规、公正、公平、公开、透明地处理投诉、质疑、异议。

七、开标前，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私自与投标人代表接触，不得透露评标信息。

八、评标前，招标人应要求投标人提供真实的业绩证明资料，并对其进行全面的审查；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招标人应认真审查评标委员会出具的评标报告；中标公告发出前，招标人应认真审查中标候选人的业绩证明资料，确保业绩真实有效。

九、本工程填写的所有投标文件均真实、有效，无任何隐瞒和弄虚作假行为。

十、本承诺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我单位自愿接受上述承诺或有其他违规行为，愿意接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处罚和信用惩戒，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和相应的法律责任。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此页无正文)